

江苏高凯精密流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人 (主承销商):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高凯精密流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高凯技术”）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6〕1711号）。

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高凯技术”，扩位简称为“高凯技术”，股票代码为“688835”。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或“保荐人（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评估发行人合理投资价值、可比公司二级市场估值水平、所属行业二级市场估值水平等方面，充分考虑网下投资者有效申购倍数、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61.36元/股，发行数量为2,498.7677万股，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无老股转让。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499.7535万股，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20.00%。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足额汇至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依据本次发行价格确定的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499.7535万股，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20.00%，最终战略配售股数与初始战略配售股数一致，无需向网下进行回拨。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1,399.3142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00%；网上发行数量为599.70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00%。

根据《江苏高凯精密流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启动回拨前网上发行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6,910.47倍，超过100倍，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199.9500万股）股票从网下回拨到网上。

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199.3642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总量的60.00%，其中网下无锁定期部分最终发行股票数量为1,078.6285万股，网下有锁定期部分最终发行股票数量为120.7357万股。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799.65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总量的40.0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1929561%。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6年8月18日（T+2日）结束。具体情况如下：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本次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缴款情况，以及上交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战略配售、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

结果如下：

- （一）战略配售情况
- 本次发行中，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的选择在考虑投资者资质以及市场情况后综合确定，主要包括以下几类：
- （1）国泰海通证裕投资有限公司（参与科创板跟投的保荐人相关子公司，以下简称“证裕投资”）；
- （2）国泰海通君享科创板高凯技术1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高凯1号资管计划”）；
- （3）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

截至2026年8月11日（T-3日），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已足额按时缴纳认购资金。主承销商已于2026年8月20日（T+4日）之前将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初始缴款金额超过最终获配股数对应金额的多余款项退回。

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结果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类型	获配股数（股）	获配股数占本次发行数量的比例	获配金额（元）	限售期（月）
1	国泰海通证裕投资有限公司	参与科创板跟投的保荐人相关子公司	977,835	3.91%	59,999,965.60	24
2	高凯1号资管计划	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2,278,357	9.12%	139,799,985.52	36
3	北京电控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意愿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	217,668	0.87%	13,356,108.48	12
4	上海鑫智时代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17,668	0.87%	13,356,108.48	12
5	北京乾唐华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17,668	0.87%	13,356,108.48	12
6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17,668	0.87%	13,356,108.48	12
7	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		217,668	0.87%	13,356,108.48	首次取得发行人股份之日起36个月及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以孰晚为准）
8	深圳市外港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17,668	0.87%	13,356,108.48	限售至2028年6月23日
9	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17,668	0.87%	13,356,108.48	12
10	中微半导体（上海）有限公司		217,667	0.87%	13,356,047.12	限售至2028年6月23日
合计			4,987,535	20.00%	306,648,747.60	—

注：合计数与各部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如存在差异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 （二）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7,979,722股；
-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489,635,741.92元；
-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16,778股；
-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1,029,498.08元。
- （三）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11,993,642股；
-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735,929,873.12元；
-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0股；
-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0.00元。

二、保荐人 (主承销商) 包销情况

本次发行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全部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为16,778股，包销金额为1,029,498.08元，包销股份数量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发行数量的比例为0.08%，包销股

份数量占本次发行总量的比例为0.07%。

2026年8月20日（T+4日），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包销资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认购资金和网上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将向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人（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三、本次发行费用

- 本次发行费用合计14,791.43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 1、保荐承销费用：保荐费用285.00万元，承销费用11,266.09万元；保荐承销费分阶段收取，参考市场保荐承销费率平均水平及公司拟募集资金总额，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根据项目进度分节点支付；
- 2、审计及验资费用：1,580.00万元；依据承担的责任和实际工作量，以及投入的相关资源等因素，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按照项目完成进度分节点支付；
- 3、律师费用：1,150.00万元；依据承担的责任和实际工作量，以及投入的相关资源等因素，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按

江苏高凯精密流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招股说明书提示性公告

保荐人 (主承销商):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高凯精密流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凯技术”、“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6〕1711号文同意注册。《江苏高凯精密流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网站（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网址www.zqrb.cn；中国金融新闻网，网站www.financialnews.com.cn；中国日报网，网站www.chinadaily.com.cn）披露，并置于发行人、上交所、本次发行保荐人（主承销商）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住所，供公众查阅。

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100元
发行股数	本次公开发行2,498.7677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数的比例为25%。本次发行均为新股，不涉及股东公开发售股份
本次发行价格	61.36元/股
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员工通过国泰海通君享科创板高凯技术1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参与本次公开发行的战略配售，参与战略配售数量为2,278,357股，占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9.12%，获配金额139,799,985.52元。上述资产管理计划本次获获配售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36个月	
保荐人相关子公司参与战略配售情况	保荐人相关子公司国泰海通证裕投资有限公司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参与战略配售数量977,835股，占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3.91%，获配金额为59,999,965.60元。国泰海通证裕投资有限公司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24个月
是否有其他战略配售安排	是

照项目完成进度分节点支付；

- 4、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419.81万元；
- 5、发行手续费及其他费用：90.54万元。
- （注：本次发行各项费用均为不含增值税金额。相较于招股意向书，根据发行情况将印花税纳入了发行手续费及其他费用。印花税税基为扣除印花税前的募集资金净额，税率为0.025%。合计数与各分项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存在的差异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四、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上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21-38676888

发行人：江苏高凯精密流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 (主承销商):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8月20日

发行前每股收益		1.69元/股（按2025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收益		1.27元/股（按2025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市盈率		48.33倍（发行价格除以每股收益，每股收益按照发行前一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市净率		2.89倍（发行价格除以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按截至报告期末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之和除以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9.79元/股（按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除以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21.20元/股（按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加上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除以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战略投资者、询价对象以及已开立上海证券交易股票账户并开通科创板交易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科创板市场投资者，但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禁止参与者除外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募集资金总额		153,324.39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38,532.96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高端半导体设备零部件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发行费用概算		本次发行费用构成如下： 1、保荐承销费用：保荐费285.00万元，承销费用11,266.09万元；保荐承销费分阶段收取，参考市场保荐承销费率平均水平及公司拟募集资金总额，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根据项目进度分节点支付； 2、审计及验资费用：1,580.00万元；依据承担的责任和实际工作量，以及投入的相关资源等因素，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按照项目完成进度分节点支付； 3、律师费用：1,150.00万元；依据承担的责任和实际工作量，以及投入的相关资源等因素，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按照项目完成进度分节点支付； 4、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419.81万元； 5、发行手续费及其他费用：90.54万元。 （注：本次发行各项费用均为不含增值税金额，相较于招股意向书，根据发行情况将印花税纳入了发行手续费及其他费用。印花税税基为扣除印花税前的募集资金净额，税率为0.025%。）	
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			
发行人	江苏高凯精密流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	周向东	联系电话	0519-88858009
保荐人（主承销商）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	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	021-38676888
发行人：江苏高凯精密流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8月20日

苏州市贝特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人 (主承销商):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苏州市贝特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贝特利”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创业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6〕1252号）。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或“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6,570万股，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2.10元/股。

本次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企业年金基金和职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投资者资金报价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孰低值，故保荐人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本次战略配售。

根据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为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根据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国信资管贝特利员工参与创业板战略配售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657.0000万股，约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0.00%。其他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最终战略配售股份数量为1,280.9916万股，约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9.50%。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1,971.0000万股，约占本

次发行数量的30.00%。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1,937.9916万股，约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9.50%。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与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33.0084万股发行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3,252.3084万股，约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70.21%；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379.7000万股，约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29.79%。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4,632.0084万股，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网上、网下回拨情况确定。

贝特利于2026年8月19日（T日）利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贝特利”股票1,379.70万股。本次发行的缴款环节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并于2026年8月21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苏州市贝特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于2026年8月21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初步配售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认购资金应该在规定时间内足额到账，未在规定时间内或未按要求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的，该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多只新股同日发行时出现前述情形的，该配售对象全部无效。不同配售对象共用银行账户的，若认购资金不足，共用银行账户的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苏州市贝特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于2026年8月21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战略配售方面，国信资管贝特利员工参与创业板战略配售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和其他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获配股票限售期为12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限售期届满后，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对获配股份的减持适用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关于股份减持的有关规定。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未足额申购以及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人（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下投资者或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在证券交易所各市场板块相关项目的违规次数合并计算。配售对象被列入限制名单期间，该配售对象不得参与证券交易所各市场板块相关项目的网下询价和配售业务。网下投资者被列入限制名单期间，其所管理的配售对象均不得参与证券交易所各市场板块相关项目的网下询价和配售业务。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

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一、网上申购情况

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发行的申购情况进行了统计，本次网上定价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14,597,843户，有效申购股数为140,079,089,000股，配号总数为280,158,178个，配号起始号码为000000000001，截止号码为000280158178。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中签率

根据《苏州市贝特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10,152.86577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2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926.4500万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2,325.8584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50.21%；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2,306.1500万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发行数量的49.79%。回拨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中签率为0.0164631996%，申购倍数为6,074.15342倍。

三、网上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定于2026年8月20日（T+1日）上午在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5号深业中心311室进行摇号抽签，并将于2026年8月21日（T+2日）公布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苏州市贝特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8月20日